

有益鋼鐵股份有限公司
第三屆第五次
薪資報酬委員會議事錄

一、開會時間：107年3月6日(星期二)上午 9：30。

二、開會地點：本公司會議室。(高雄市永安區永工十路2號)

三、出席人數：薪酬委員：林志學主任委員、潘文成委員、潘有諒委員。

四、列席人員：劉憲榮總經理、陳聰智助理副總、陳麗紋助理副總、周琦嵐副理。

五、主 席：林志學 記 錄：陳麗紋

六、宣佈開會：委員應到3人，實到3人，已達法定開會人數，會議開始。

七、報告事項：略

八、討論事項：

第一案

案 由：本公司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配討論案。

說 明：(一)依據105年6月14日股東常會通過修訂「公司章程」規定辦理。

(二)106年度擬提撥員工酬勞新台幣1,495,208元及董監事酬勞新台幣1,495,208元，
上述酬勞均以現金方式發放。

(三)本案若經107年3月6日之薪酬委員決議通過後，依法提請董事會核議。

(四)本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，擬授權董事長訂定發放日，並提報107年股東常會。

(五)提請討論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第二案

案 由：本公司獨立董事酬勞討論案。

說 明：(一)本公司自設立獨立董事以每人每年20萬元為酬勞金，按月給付，另車馬費比照其他董事、監察人，每次出席費10,000元。

(二)因應物價指數調漲且獨立董事範疇增廣，擬調整獨立董事酬勞為每年216,000元，
上述酬勞均以現金匯款方式按月給付。

(三)本案若經107年3月6日之薪酬委員決議通過後，並提請董事會核議。

(四)本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，於107年6月施行且不追溯既往。

(五)提請討論。

決 議：經主席徵詢出席委員無異議照案通過。

九、臨時動議。

十、散會。